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
披露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6月21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照规定及时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及《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2019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有关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9年7月5日开市起复牌。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2016年修订）》规定，如公司本次交易方案公告披露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